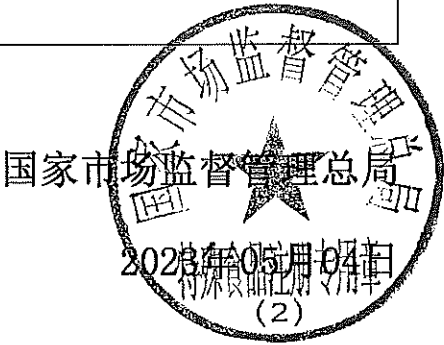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产保健食品注册证书

产品名称	迈豹牌牛磺酸人参维生素饮料		
注册人	浙江豪威客食品饮料有限公司		
注册人地址	浙江省宁波（慈溪）绿色农产品加工基地绿园一路369号		
审批结论	经审核，该产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现予批准注册。		
注册号	国食健注G20230236	有效期至	2028年5月3日
附件	附1 产品说明书、附2 产品技术要求		
备注			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说明书

国食健注G20230236

迈豹牌牛磺酸人参维生素饮料

【原料】牛磺酸、L-亮氨酸、L-异亮氨酸、L-缬氨酸、维生素C（L-抗坏血酸）、人参提取物、绿茶提取物、烟酰胺、维生素B₁（盐酸硫胺素）、维生素B₆（盐酸吡哆醇）、维生素B₁₂（氰钴胺）

【辅料】绿茶香精、薄荷香精、山梨酸钾、甜菊糖苷、三氯蔗糖、纯化水

【标志性成分及含量】每100mL含：维生素B₁ 16.8mg、维生素PP 46.0mg、维生素B₆ 7.7mg、维生素B₁₂ 7.4μg、维生素C 0.23g、牛磺酸 0.6g

【适宜人群】易疲劳者

【不适宜人群】少年儿童、孕妇、乳母

【保健功能】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，具有缓解体力疲劳的保健功能

【食用量及食用方法】每日1次，每次1瓶，口服

【规格】75mL/瓶

【贮藏方法】避光、阴凉干燥处保存

【保质期】24个月

【注意事项】本品不能代替药物；适宜人群外的人群不推荐食用本产品；本品添加了营养素，与同类营养素同时食用不宜超过推荐量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230236

迈豹牌牛磺酸人参维生素饮料

【原料】 牛磺酸、L-亮氨酸、L-异亮氨酸、L-缬氨酸、维生素C（L-抗坏血酸）、人参提取物、绿茶提取物、烟酰胺、维生素B₁（盐酸硫胺素）、维生素B₆（盐酸吡哆醇）、维生素B₁₂（氰钴胺）

【辅料】 绿茶香精、薄荷香精、山梨酸钾、甜菊糖苷、三氯蔗糖、纯化水

【生产工艺】 本品经溶解、配制、过滤、超高温瞬时杀菌（125-135℃，15s）、灌装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

钠钙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应符合YBB00032004的规定。

【感官要求】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棕黄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本品应有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
性状	液体，久置允许有少量沉淀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

【鉴别】 无

【理化指标】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山梨酸钾（以山梨酸计），g/kg	≤0.4	GB 5009.28
三氯蔗糖，g/kg	≤0.23	GB 22255
pH值	3.5-6.0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
可溶性固形物，g/100mL	≥0.5	GB/T 12143
铅（以Pb计），mg/L	≤0.5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L	≤0.3	GB 5009.11
六六六，mg/L	≤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，mg/L	≤0.2	GB/T 5009.19

【微生物指标】 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No. 23005063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, CFU/mL	≤1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MPN/mL	≤0.43	GB 4789.3 “MPN计数法”
霉菌和酵母, CFU/mL	≤50	GB 4789.15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GB 4789.10
沙门氏菌	≤0/25g	GB 4789.4

【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】 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维生素B ₁ , mg/100mL	16.8-26.6	GB/T 5009.197
维生素PP (烟酰胺), mg/100mL	46.0-66.6	GB/T 5009.197
维生素B ₆ , mg/100mL	7.7-13.3	GB/T 5009.197
维生素B ₁₂ , μg/100mL	7.4-13.3	GB/T 5009.217
维生素C, g/100mL	0.23-0.50	GB 5413.18
牛磺酸, g/100mL	≥0.6	GB 5009.169

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净含量为75mL/瓶, 允许负偏差为4.5mL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牛磺酸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2. L-亮氨酸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3. L-异亮氨酸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4. L-缬氨酸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5. 维生素C (L-抗坏血酸)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6. 人参提取物:

项 目	指 标
来源	五加科植物人参的干燥根和根茎
制法	经粉碎、提取(8倍量纯化水煎煮2次, 每次1 h)、浓缩、喷雾干燥(进风温度150-170℃, 出风温度75-85℃)、过筛、包装等工艺制成
提取率, %	12.5
总皂苷, %	≥2
感官要求	黄色粉末
粒度	100%过80目
水分, %	≤5.0
灰分, %	≤5.0
铅(以Pb计), mg/kg	≤2.0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1.0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≤0.3
菌落总数, CFU/g	≤30000
大肠菌群, MPN/g	≤0.92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≤50
六六六, mg/kg	≤0.1
滴滴涕, mg/kg	≤0.1
金黄色葡萄球菌	不得检出
沙门氏菌	不得检出

No. 23005064

7. 绿茶提取物

项 目	指 标
来源	绿茶
制法	经粉碎、提取（20倍量纯化水80℃提取2次，每次1h）、浓缩、喷雾干燥（进风温度150-170℃，出风温度75-85℃）、过筛、包装等工艺制成
提取率，%	5
茶多酚，%	≥20
感官要求	黄色至黄褐色粉末
粒度	100%过80目
水分，%	≤5.0
灰分，%	≤5.0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2.0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1.0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0.3
菌落总数，CFU/g	≤30000
大肠菌群，MPN/g	≤0.92
霉菌和酵母，CFU/g	≤50
六六六，mg/kg	≤0.1
滴滴涕，mg/kg	≤0.1
金黄色葡萄球菌	不得检出
沙门氏菌	不得检出

8. 烟酰胺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
9. 维生素B₁（盐酸硫胺素）：应符合GB 1475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维生素B₁（盐酸硫胺）》的规定。

10. 维生素B₆（盐酸吡哆醇）：应符合GB 1475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维生素B₆（盐酸吡哆醇）》的规定。

11. 维生素B₁₂（氰钴胺）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
12. 绿茶香精：应符合GB 306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》的规定。

13. 薄荷香精：应符合GB 306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》的规定。

14. 山梨酸钾：应符合GB 1886.3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山梨酸钾》的规定。

15. 甜菊糖苷：应符合GB 827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甜菊糖苷》的规定。

16. 三氯蔗糖：应符合GB 2553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三氯蔗糖》的规定。

17. 纯化水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